臺北市社會企業啟動融資專案計畫申請流程圖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作業流程** | **說 明** | **作業**  **期限** |
| 向玉山銀行申請啟動貸款  取得資格  再申請  再申請  本局中小企業服務中心評估轉介  通知未獲推薦  同意推  薦  建議輔導  社企育成單位受理  推薦申請  社會企業提出申請  未符推  薦  本局中小企業服務中心評估轉介  社企育成單位推薦函  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財務改善輔導  未獲承諾  未通過  通過  直接保證  承諾函  訪視與審查  信保基金受理  直接保證申請  向信保基金提出  直接保證申請  未獲推薦  向產業局提出  推薦申請  產業發展局受理  推薦申請  訪視與審查  未通過  通過  產業發展局推薦函 | ˙設立於本市一年以上之社會企業向社企育成單位提出申請。(應符合中小企業發展條例所定「中小企業認定標準」)  ˙社企育成單位審核後，向本局函報推薦。  ˙如經育成單位建議輔導者，得向本局提出財務輔導申請。  ˙獲得育成單位推薦者，即取得申請社企啟動貸款之資格。  ˙本局綜合社企育成單位推薦說明及本局訪視評估報告，進行綜合審查。  ˙同步向信保基金提出直接保證申請。  ˙本局及信保基金進行推薦及保證之審核作業  ˙函送推薦函予社企、玉山銀行與信保基金。  ˙獲推薦函與承諾函後，逕至玉山銀行申請優惠貸款。 | ˙3日  ˙7日  ˙3日  ˙10日 |

註:1.取得資格(以 劃分)提出申請且資料完備時，自本局收理至核貸總計約23工作日完成核貸(不含假日)。

2.取得資格前，經育成單位建議輔導者，得參與財務輔導，流程如 。

3.取後資格後，未獲信保基金承諾，得參與財務輔導後再重新申請信保，流程如 。

4.前述2、3點事項，如經30天內未參與財務輔導者，應重新向社企育成單位提出申請。